

# “黑老大”认村主任当“干爹”，独霸一方

## 乐清“明哥”及其团伙成员均获实刑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永检

本报讯 统一纹身、统一持棒球棍、微信统一指挥安排行动……近日，由永嘉县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的王某明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寻衅滋事、聚众斗殴、非法采矿、妨害公务、强迫交易、敲诈勒索、职务侵占一案一审宣判，主犯王某明被判处有期徒刑20年，剥夺政治权利4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罚金20.3万元；其余10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0年6个月至1年2个月。

2010年，安徽人王某明做填方工程时认识了时任乐清市石帆街道郭路村村委会主任林某敏（另案处理）。之后双方来往密切，王某明还认了林某敏为“干爹”，利用“干爹”的社会背景和影响力发展运输生意。有了林某敏的帮助，王某明在乐清市石帆街道、虹桥镇等地

组建起了车队，还成立了好几个公司，专门从事石料加工、渣土运输、土石填方等工程项目。

为扩张势力，王某明以公司管理模式吸纳常某兵、孙某淮、潘某松、常某峰等人在身边，网罗了一大批社会闲散人员，以公司模式对组织成员进行统一管理，并统一购置棒球棍等工具，让组织成员统一纹上与其相似的纹身，建立微信群统一指挥、安排行动。他还会向组织成员发放工资，安排聚餐和娱乐消费。组织成员实施违法犯罪行为被举报，王某明还会出面调解并支付赔偿款等，因此获得组织成员的信任和拥护，成了成员口中的“明哥”。

组织车队非法运输期间，为防止车队的超载工程车和由他们提供“路面保护”的超载工程车受查处，王某明还安排组织成员在道路上“盯梢”、跟踪执法

车，拉拢腐蚀道路执法部门工作人员通风报信，之后再通过微信群或对讲机通知手下，逃避查处。

为打压同行，王某明还常以恶意指报、拦车等方式，有组织地实施寻衅滋事、聚众斗殴等违法犯罪活动。为了“发家致富”，他们还非法采矿、非法经营柴油等，逐渐形成了“以商养黑”“以黑护商”的运行模式。

其团伙共造成4人轻伤、2人轻微伤、矿产资源损失百余万元、同行业者直接经济损失数百万元，严重破坏了乐清市虹桥、南岳、蒲岐及周边一带的经济和社会生活秩序。

2019年6月26日，经温州市指定审查起诉，永嘉县检察院提前介入公安机关侦查取证环节，并于2019年11月13日移送起诉。近日，法院经审理采纳了检察机关指控的全部犯罪事实和罪名，遂作出上述判决。

# 在家是个“女儿奴”

## 在外却是“毒老大”

### 湖州南浔警方打掉“网约车”贩毒团伙

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沈旭蔚

本报讯 “马哥”是个众所周知的“女儿奴”，尽管“生意”繁忙，但他每周都会抽出一两天的时间陪伴女儿。为了陪女儿看书，他甚至推掉“利润丰厚”的上门生意。这个慈爱的父亲，从事的“生意”却令人不齿——贩毒。

昨日，湖州南浔警方发布一起特大贩毒案，主要嫌疑人正是这个过着双面人生的“马哥”。

“戒毒先脱圈”，就是要脱离原本交往的吸毒圈，即意味着戒毒的第一步。长兴人马某因贩毒入狱，2019年6月刑满释放后，却立马活跃在了吸毒圈，甚至扬言“我有货，可送货上门”。狂妄的马某因此有了“马哥”的称号。

这种异常表现，让马某再次进入警方视野。警方查明，马某以贩养吸，还变身成为一名勤奋跑单的网约车司机，以此作为送货的掩护。随后，办案民警从一个名为“24小时接单”的微信号入手，查到了马某的上家，介绍人张某鹏。

在吸贩毒圈子里，有这样一个角色，他们不直接贩毒，而是将需要购买毒品的“客户”介绍给持有毒品的毒贩，从中收取一定的介绍费。马某曾经也是介绍人，但随着对金钱需求量的不断增大，于是走上了直接贩毒的道路。马某有客户，张某鹏有货源，两人就这样一拍即合。

经查，张某鹏常年流窜于多地，主要在嘉兴一带活动。2019年12月，张某鹏和老乡刘某溪、张某松从贵州千里迢迢驱车来到南浔。民警分析，张某鹏此行极有可能是带着毒品来的，决定趁此机会收网抓捕。

2019年12月18日至19日凌晨，南浔区公安分局在南浔、湖州市区、长兴多地同时收网，抓获吸贩毒人员共计60余人，缴获海洛因和冰毒共计9克，打掉一个以网约车为掩护的贩毒团伙。

# 罪犯孩子成黑户

## 民警奔走解难题

通讯员 朱甜甜

本报讯 1月15日，6岁的晓晓（化名）终于有了自己的出生证，也顺利在嵊州落了户。

晓晓是嵊州黄泽镇村民老李的侄女，于2014年在家中出生，由于没有出生证，父母便一直没给她上户口。夫妻俩常年在外打工，晓晓就跟老李一家人生活。去年10月，晓晓的父母因犯罪双双被判刑，现在玉环市看守所服刑。快到学龄的晓晓，却因没有户口面临入学难、看病难等问题。

半个月前，嵊州市公安局黄泽派出所民警在辖区开展“三服务”活动时，得知了这一情况。“我也去医院咨询过，说是要通过DNA鉴定，拿着亲子鉴定报告到医院换领出生证，才能办落户。”老李联系了看守所，但工作人员表示，采取晓晓父母的血样，需经过法院同意。老李一家不知如何是好。

为此，黄泽派出所多次与玉环、台州两级法院沟通协调，最终，法院同意民警到看守所采集血样。1月6日，民警带上亲子鉴定材料和落户委托书前往玉环市看守所，见到了正在服刑的晓晓父母，顺利抽取到两人的血样。母亲贾某见到民警为其女儿落户的事四处奔走，感动得痛哭流涕，表示一定会好好改造。

很快，亲子鉴定有了结果。昨天，老李在医院为晓晓办理了出生证，当天，晓晓顺利落户。“侄女落户了，我晚上也能睡个安心觉了。”老李看着户口簿上晓晓的名字，激动地说。



# 违禁物品 快递寄走

1月15日，杭州东站安检口，乘客在自助快递柜旁边操作手机，准备将违禁品寄走。今年春运，杭州东站入口处多了一排快递柜，乘客误带的违禁品可以当场寄走。图为乘客通过扫码，当场寄走一罐120毫升的发胶。 潘海松 摄

# 返乡路上 多学一点

昨天，临海市公安局杜桥派出所民警会同义警队员走进车站候车室，向旅客传授乘车安全和防盗、抢、骗知识，确保旅客平安、有序、温馨地踏上返乡路。 通讯员 叶明奎



# 安装监控防贼，却最终“曝光”了自己

## 这真叫“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通讯员 蔡静茹

本报讯 一起盗窃案，嫌疑人都已落网，偏偏缺乏关键性证据。谁曾想，打破侦查工作僵局的，竟然是嫌疑人自家装的监控。近日，乐清芙蓉派出所办理的这起盗窃案，印证了那句“法网恢恢疏而不漏”。

今年1月3日，芙蓉所接到村民周某报案，称他放置在乐清市岭底乡夏林头村的37箱蜜蜂于近期被盗，具体时间不明。民警勘查现场后发现，案发地点十分偏僻，周边无群众居住，且无视频监控，侦查陷入困境。

梳理线索后，警方发现养蜂点只有一条下山路，于是在沿途寻找可能发现嫌疑人的监控。考虑到盗窃37箱蜜蜂，必然要使用交通工具，故警方重点排查了可疑车辆。经过两天两夜的查看，民

警终于锁定了一辆银灰色小货车，该车车斗部分覆盖着帆布，帆布下呈现大量箱子堆叠的形状。尽管该车的车牌有一部分被帆布阻挡，但警方还是通过比对，确定了该车的真实号牌。

嫌疑车辆在监控中最后出现的位置是在芙蓉镇西滕村。由于该方位内没有其他有效监控可以调取，民警只能挨家挨户走访调查。终于，在一处农场，民警发现这里也养蜂，且找到了那辆嫌疑小货车。农场主卢某称，这些蜜蜂是自己养殖的，车也是自己的，但车子最近一直停在农场内，并未使用过。民警尝试寻找被盗蜂箱，但并没有发现，卢某更是矢口否认自己偷盗过他人蜂箱。

卢某有没有说假话？警方决定兵分两路，一队将卢某带回所里讯问，另一队则在农场内继续勘查。到了派出所后，卢某仍坚持自己对此案并不知情。

就在此时，勘查人员却有了重大发现。原来，卢某在自家农场内也安装了监控，民警调取监控录像后发现，正是他自己的监控，完完整整地记录了最重要的证据——监控显示，案发当天夜间，卢某开着嫌疑货车回到农场，并从车上卸下大批蜂箱，又于次日一早将蜂箱内的蜜蜂转移至自家蜂箱内，之后将原来的蜂箱藏匿起来。民警顺藤摸瓜，找到了被盗蜂箱。当民警将这些证据出示给卢某时，他一时愕然，随即承认了盗窃蜂箱的事实。

卢某交代，自己安装监控，是为了防止别人偷自家蜜蜂，没想到却把自己给“曝光”了。他法律意识淡薄，以为偷点蜜蜂不是什么大事，事实上，他盗窃的蜂箱及蜜蜂，总价值近5万元，已涉嫌盗窃罪。目前，卢某已被警方刑事拘留。